

#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琼卫科教函〔2024〕27号

##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开展2024年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工作的 通知

各市、县、自治县卫生健康委，海南医学院，委直属各单位，各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基地，各有关单位：

根据海南省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工作安排，我委定于近期开展2024年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招收工作组织

委托省医学学术交流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管理中心”）统一组织实施。

### 二、培训模式和内容

“3+2”是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的主要模式，即完成3年医学类专业高职（专科）教育的毕业生，在培训基地接受2年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培训工作严格按照中国医师协会发布的《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标准（2020年版）》执行。

### 三、培训对象

（一）临床医学专业三年全日制高职（专科）毕业，拟在或

已在我省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村卫生室等公立、民营基层医疗机构从事全科医疗工作的人员，包括医学院校2024年专科应届毕业生以及有培训需求的往届毕业生。

（二）人员类型分为单位委培人和社会人两类。单位委培人是指已被公立、民营基层医疗机构招聘并签订聘用合同的助理医师，包括2024届国家农村订单定向专科毕业生。社会人是指培训基地面向社会招收，助理医师接受培训后自主择业，主要为医学院校2024年临床医学专科应届毕业生。

（三）上述招收人员应为未取得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证书的助理医师。已取得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证书但未注册全科执业范围的助理医师应参加全科医生转岗培训，不再纳入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范围。

#### 四、招收名额

2024年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名额为105人，其中分配29名2024届国家农村订单定向专科毕业生，对外招收76名单位委培人和社会人。具体培训招收名额分配见附件1。

#### 五、招收流程

##### （一）注册及填报志愿（6月19日前）

助理医师登录“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管理系统”（<http://218.77.183.146:443/>）进行注册，并按要求完成报名相关信息填写，上传个人第二代身份证、专科学历证书、学籍验证报告或学历认证报告（助理医师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打印）等相关资料，单位委培人还应上传聘用合同、基层医疗机

构同意报考参训的函件，培训志愿一经填报，不予更改。网上填报志愿过程中的技术性问题，可咨询管理平台技术人员（QQ群：584634939）。2024年助理全科医生培训限报名200人。

## （二）资格审核（6月24日前）

管理中心于6月24日前在“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管理系统”上完成相关报名人员资格审核。

## （三）招录考试（6月29日）

通过资格审核的助理医师须参加全省统一的招录理论考试，具体考核内容参考执业医师资格考试医学综合笔试考试大纲。考试时间为6月29日，具体考核地点和时间以准考证信息为准，助理医师于6月26日至考前自行登录“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管理系统—考试系统—准考证下载”打印准考证。

## （四）公示录取（7月19日前）

管理中心根据助理医师的招录考试成绩择优录取。成绩相同时，优先录取单位委培人。管理中心将最终录取名单报省卫生健康委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由省卫生健康委以文件形式下发录取名单。

## （五）报到参训（8月31日前）

录取助理医师于8月31日前按培训基地通知要求报到参训。各培训基地应于9月4日前将助理医师报到参训情况通过“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管理系统—招收系统—学员报到管理”上报至管理中心。助理医师培训前体检、心理测试由所在培训基地统一安排，费用由助理医师自理。

## 六、资金安排和培训待遇

### (一) 中央财政专项经费补助标准

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按 2 万元/人的标准给予补助。其中 1.2 万元用于学员生活补助，0.8 万元用于培训基地开展教学实践活动。助理全科医生培训补助经费按照我委下达的招收任务所需资金，拨付给各承担培训的医院，用于开展培训工作。

### (二) 培训待遇

#### 1. 单位委培人

培训基地应与委派单位、单位委培人签订三方培训协议。单位委培人培训期间原单位人事（劳动）、工资关系不变，并享有培训基地生活补助（不少于 1.2 万元/年）、中央财政生活补贴（1.2 万元/年）、省财政生活补助（0.6 万元/年）。

#### 2. 社会人

培训基地应与社会人签订劳动合同，其培训期间的社会保险（含公积金）和工资待遇由培训基地负责发放，标准参照培训基地同等条件医师工资水平确定，并享有中央财政生活补助（1.2 万元/年）、省财政生活补助（0.6 万元/年）。

## 七、有关要求

(一) 国家卫生健康委明确本项目实施期限暂定为 2016 年起连续 10 年，并提出到 2020 年，原则上所有新进公立、民营基层医疗机构全科医疗岗位的高职（专科）学历的临床医学毕业生均需接受助理全科医生培训；2025 年，初步形成以“5+3”全科医生为主体，以“3+2”助理全科医生为补充的全科医生队伍，全面

提升基层全科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培训结业考核合格并取得执业助理医师资格的，执业地点限定在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和村卫生室等基层医疗机构，执业范围为全科专业。

（二）各市县卫生健康委要高度重视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工作，重点组织 2024 届国家农村订单定向的全部专科毕业生报名参加培训，并按照省卫生健康委分配工作安排，按时选送订单定向毕业生参加培训。2024 届国家农村订单定向专科毕业生的培训基地分配按照《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海南省教育厅关于明确订单定向毕业生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分配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执行。

（三）各市县卫生健康委要加大宣传力度，按照市县推荐人员名额分配，积极组织本辖区内公立、民营基层医疗机构的未取得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证书的助理医师报名参加培训，做到应培尽培。各市县卫生健康委请于 6 月 21 日前汇总本辖区内公立、民营基层医疗机构推荐人员报名情况，并将《市县推荐人员报名汇总表》报至 [xsxkjfzk@126.com](mailto:xsxkjfzk@126.com)。

（四）各市县卫生健康委要督促各基层医疗机构严格按照《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海南省改革完善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琼府办函〔2018〕269 号）关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选派人员参加各类全科医生培训，选派人员培训期间的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社会保障等福利待遇由选派单位按在职在岗人员对待”的规定，做好培训助理医师的保障工作。

(五)海南医学院等医学院校可组织2024年临床医学专科应届毕业生(非2024届国家农村订单定向专科毕业生)积极报名参加培训。

(六)本次培训招收的有关工作动态请关注省卫生健康委官网、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管理系统。

(七)培训招收工作向管理中心咨询、反映。

省医学学术交流管理中心联系人及电话:许林洪,66208631。

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管理系统技术联系人及电话:陈菲菲,15120623366;张平,13637666517;办公室电话,65370038。

附件:1.2024年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名额分配表

2.市县推荐人员名额分配表

3.市县推荐人员报名汇总表



(此件主动公开)

校对入:刘学军

附件 1

## 2024 年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名额分配表

序号	培训基地	招收名额	其中	
			定向生名额	对外招收名额
1	文昌市人民医院	20	5	15
2	海南西部中心医院	20	5	15
3	万宁市人民医院	17	5	12
4	琼海市人民医院	16	5	11
5	儋州市人民医院	16	5	11
6	三亚市人民医院	16	4	12
合计		105	29	76

附件 2

## 市县推荐人员名额分配表

序号	市县	推荐名额	序号	市县	推荐名额
1	海口市	8	10	陵水县	4
2	文昌市	6	11	昌江县	3
3	琼海市	6	12	儋州市	7
4	定安县	3	13	临高县	4
5	万宁市	5	14	东方市	4
6	三亚市	7	15	澄迈县	4
7	五指山市	2	16	屯昌县	3
8	保亭县	2	17	白沙县	2
9	乐东县	4	18	琼中县	2

注：此推荐人员名额不含订单定向生。



附件 3

## 市县推荐人员报名汇总表

填报单位：(XXX 市/县/自治县卫生健康委)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所在单位	联系电话
1					
2					
3					
4					
5					
6					
7					
8					

注：市县卫生健康委推荐的人员也应按招收流程在“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管理系统”上进行注册及填报志愿。